

專案質詢

8-2-8-0794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7 日印發

案由：本院羅委員淑蕾，鑑於我國四大基金都有破產之餘外，其勞保、勞退及退撫等政府基金竟委外操作成為炒股工具，而且在短短三週內就蒸發逾新台幣 2 億元；其中，委由安泰投信操盤部分，發生虧損竟還能領取我國勞工的血汗錢當作績效獎金？政府相關單位為何沒有任何預警機制？是否失職？另勞保基金對於該操盤手謝青良涉嫌人頭炒股如何處置？爰此，如何儘速提出亡羊補牢的具體作法，並規劃出相應的預防機制，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受盈正案影響，勞保基金共賠 1.16 億元，德盛安聯佔約 2,400 萬元，安泰佔約 9,200 萬元，其中謝青良操作部分佔 5,434 萬元。操盤手謝青良根本把四大基金當肥羊賠錢竟還可領績效獎金。

勞保與勞退基金操作情形與影響

單位：億元；百分比（%）

	勞 保 基 金	勞退基金（舊制）	勞退基金（新制）
基金現值	3,171	5,760	8,474
今年 1-9 月收益	5.89	4.07	4.11
盈虧對勞工影響	無關勞工領取數額，但影響勞保財務健全	僅影響雇主提撥的舊制退休金，無關勞工領取退休金數額	盈虧每年分配入勞退新制帳戶中，影響退休後可領數額
受盈正案影響	共賠 1.16 億元，德盛安聯佔約 2,400 萬元，安泰佔約 9,200 萬元，其中謝青良操作部分佔 5,434 萬元	共賠 1 億元，德盛安聯佔約 1,900 萬元，安泰佔約 8,100 萬元，其中謝青良操作部分佔 1,362 萬元	

資料來源：勞委會、蘋果日報。

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8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 二、民國 99 年 10 月發現安泰投資異常即主動通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然而，金管會認定該 100 年 3 月的投資報告不清楚，竟僅裁罰安泰 24 萬元，根本沒有彰顯出任何的懲罰效果。政府相關單位未積極確保人民血汗錢以致基金操作淪為個人炒股工具，是否有所失職或失察之責。